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13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事项的概述

2021年9月23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主要内容为：

1、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北京鼎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耘科技”）。本次发行前鼎耘科技为公司第二大股东，本次发行构成关联交易。

2、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为6.74元/股，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的80%。

3、本次非公开发行数量为55,000,000股，不超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即58,032,000股。

4、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37,070.00万元，最终募集资金总额=实际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计划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5、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发行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二、终止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事项的原因

自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披露后，尚未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管理层与中介机构等积极推进非公开发行的各项工作。基于内外部环境及申报政策变化等因素，经与相关方充分沟通及审慎分析后，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终止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

三、终止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目前公司各项经营活动正常，本次终止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终止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3 日召开了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同意终止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拟终止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是综合考虑多方面因素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策，不会对公司正常业务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终止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是基于内外部环境变化等因素，结合公司整体规划，与多方沟通、认真研究论证后审慎做出的决策，符合有关法

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审议该终止事项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表决结果合法、有效。因此，我们同意终止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

五、备查文件

- (一)《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二)《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三)《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终止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 (四)《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终止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三日